

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 医用液氧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医用液氧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hongmou/>）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9月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6-07-1
- 2、采购项目名称：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医用液氧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50000 元；最高限价：6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 限价 (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 留金额 (元)
1	中牟政采公 开 -2026-07-1	中牟县人民医院 (中牟县人民医院 总医院) 医用液氧 采购项目	650000	650000	是	65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基本概况：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医用液氧采购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有效的质量标准及医疗卫生相关规范，满足采购人需求。

5.5 交货期：供应商需具备稳定的供货能力，接到医院供货通知后，需在24小时内完成响应，根据医院指定数量及时送达指定地点；需建立常态化供应机制，保障库存充足，杜绝断供情况发生。

5.6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5.7 服务期限：1年

5.8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凭证和 2026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企业近三年在招标活动及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没有不良行为记录的书面声明）；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1、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应具有《药品生产许可证》（包含液态）、《药品注册批件》（包含液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登记证》、《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3.7.2、供应商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应具有《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件（或药品再注册批件、或药品注册证书）》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7.3、供应商自行配送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有效期内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供应商若委托配送，须提供配送单位的有效期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有效期内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和委托协议；

3.8、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

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如发现供应商被列入以上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将被拒绝。(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采购代理机构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9、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公示的公司基本信息、主要人员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等内容,查询结果打印件或截图,加盖单位公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10、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8月10日至2026年8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hongmou/>)

3、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牟分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纸质文件不再出售。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9月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hongmou/>)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9月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落实以下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执行财政部（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不再享受评审优惠，对投标价格分不予扣除。

(2)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执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投标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格式）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网站”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hongmou/>）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提交原件。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版。各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本项目所有供应商应提前30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hongmou/>）“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5、供应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分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6、本项目监督部门：中牟县财政局

7、异议投诉渠道：各投标人如有异议，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异议和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豫公管办〔2017〕24号）文件有关规定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投诉部门：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商都大道2996号；联系人：朱老师；联系方式：0371-56929205

8、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该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牟县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总医院）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商都大道2996号

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方式：0371-569292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号院瀚海璞丽A座17楼

联系人：彭女士

联系电话：0371-551538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女士

联系方式：0371-55153861

发布人：河南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年8月7日